

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有治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8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进行。
-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第二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确定本激励计划第二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109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4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本议案相关事宜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无须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因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王有治先生为激励对象王有强、王有华先生的近亲属，董事郭斌女士为董事长王有治先生的配偶，副董事长王有强先生为激励对象，均为关联董事，故王有治先生、王有强先生、郭斌女士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4、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整体津贴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支付津贴。具体方式如下：

（1）董事长津贴30万元/年（含税）、副董事长津贴18万元/年（含税）。

（2）鉴于公司董事吴梦颖女士担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

理部副总经理等职、董事刘竹萌先生担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等职，两位董事均系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责，经批准兼职的国企领导人对外兼职不得擅自领取兼职薪酬及其他收入。公司董事王翊民担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任装备与创新能力建设处处长等职，系事业单位编制领导人员。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其他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不得在企业领取薪酬、奖金、津贴等报酬。故建议公司不向吴梦颖董事、刘竹萌董事、王翊民董事支付津贴。

（3）其他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均为14.4万元/年（含税）；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任职岗位的主要职责范围、岗位重要性领取除津贴外的其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下述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修订〈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制订〈公司对外捐赠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9月8日(星期四)14:0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08 月 20 日